

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

班級經營計畫表

班級：一 年 十三 班 導師：張嘉桓

本班現況	1. 女生 17 人，男生 17 人，共 34 人。 2. 男女生互動良好，活潑熱情，學習認真，團結合作。
經營理念	1. 尊重學生的個別差異，幫助每個學生都能適性學習。 2. 重視學生的生活與品格教育，期許每個學生都能由內而外地散發文化素養與氣息。 3. 加強學生的環保意識，引導每個學生從生活中養成隨手做環保的習慣，並隨時維護班上的整潔。 4. 養成一個熱衷學習、氣氛和諧、互助合作、整潔溫馨的班級。
班級常規	請參見附件一之 113 生活公約。
師生關係	亦師亦友，彼此尊重，互相關懷體諒。
聯絡方式	辦公室電話：2630-8889 轉 312。
重要活動	請參閱學校網頁或學校日手冊： 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行事曆。

家長配合 與 注意事項

1. 請詳閱學生手冊第 59 頁之請假辦法，並按規定請假。
2. 畢業門檻：
 1. 畢業前需修習滿 150 學分，其中至少含 102 必修 + 40 個選修學分。
 2. 功過相抵後，不得滿 3 大過 (27 支警告)。家長若還有問題，得隨時請教導師或教務處。
3. 高中課業較國中更深、更廣、更難，非臨時抱佛腳或靠小聰明即能應付，孩子們在家裡的複習時間勢必要加長，故希望家長們能夠幫忙督促與注意孩子在家的複習狀況。
4. 希望家長能盡量給孩子一個安靜、單純的讀書環境（盡量避開電視、網路等），幫助孩子較容易專心致力地進入良好的學習狀況。
5. 家長若有任何困擾與疑義，或先發現與孩子有關的重大問題，非常希望家長能積極主動地聯繫老師，共同解決問題。導師非常歡迎同學與家長能隨時掌握先機反應問題、並積極聯繫。
6. 大學入學考試是艱苦的耐力賽，需要維持強健的體魄與健康的心理才能撐到最後，故希望家長能幫助孩子養成正常的作息與飲食習慣，勿熬夜、減肥、或運動過度 (打球時間太長)、使用手機成癮等。
7. 請家長注意孩子上網及使用手機的狀況，上課時間除非經過老師的准許，否則一律禁止，違者需接受老師或校方的懲處。
8. 服儀方面，配合班上體育課及社團時間，一、四穿運動服，二、三、五穿制服，請家長與同學盡量配合。
9. 本校到校時間除每星期四為 7：30 到校朝會或參加全校活動外，每天到校時間為 8：10，請家長盡量督促孩子正常作息、準時到校上課，以免影響自己的生活與課業。
10. 本屆仍為 108 課綱學生，請注意每學期學習歷程認證期程與篇數。
11. 請查看本學期各科老師訂書細目與價格，若家長無疑義，將於下週一開始收取班費及書籍費。
12. 請家長多運用 21 屆 113 家長的 line 群組，以便隨時做好班級聯繫、公告、溝通等事宜。
以上若有未盡事宜，隨時歡迎家長來電溝通聯絡。

班級幹部	請參閱附件二之 113 班級幹部名單。
各科 小老師	請參閱附件三之 113 各科小老師名單。

附件一

113 生活公約

- 一、每天早上八點以前到校(星期四早上若有活動需 7:30 到校)，副班長負責點名。
- 二、當日需請假者，請家長在當日九時前來電告知導師或教官室(電話請參見上頁)。
- 三、每節上課鐘響準時進教室，若無正當理由一律不准缺課(公假者需出具公假單始得請假)。比老師晚進教室者，一律記遲到，超過五分鐘則記曠課。
- 四、午休十二點半鐘響，一律進教室睡覺；若有特殊事由，需事先向副班長或導師報備，並寫在左側黑板上，否則記曠課。
- 五、上課時間一律專心在教室上課，不得有任何旁騖；違者由風紀股長登記缺點，嚴重無改善者，記留校輔導一次。
- 六、星期一～四下午二點五十至三點十分、星期五下午一點五十至二點十分為掃地時間，一律認真打掃，不可跑去打球。未善盡職責者，衛生股長登記缺點，情節重大者，記留校輔導。
- 七、值日生每日八點、十二點半以前，務必把教室及走廊(包括外掃區)地面清理乾淨，每節上課前需把黑板擦乾淨，衛生股長負責監督；未善盡職責者，隔日重做值日生，並記缺點一次，嚴重無改善者，記留校輔導一次。
- 八、資源股長需督促每人做好垃圾分類及資源回收的工作，若有不配合者，記缺點一次，嚴重無改善者，記留校輔導一次。
- 九、有事需離開工作崗位時，務必交代職務代理人，失職者記缺點一次，嚴重無改善者，記留校輔導一次。
- 十、本班整潔工作採責任制；每位同學需隨時維護自己座位周圍、及責任掃區的整潔。
- 十一、愛護公物；在教室隨時保持地面清潔、桌椅整齊；隨地撿取地面垃圾。
- 十二、不在教室嬉戲、追逐、喧嘩、吵鬧；在教室說話需輕聲細語；離開座位需將椅子靠攏，以免影響他人通行。
- 十三、服儀整齊；一律按照校規規定，導師隨時檢查指正。
- 十四、遇見任何識與不識的師長都要打招呼，並維持應有的分寸與禮貌。
- 十五、同學間應互相尊重、體諒、關懷、幫助，避免任何自私自利的行為。
- 十六、按時繳交各項作業，違者需接受任課老師懲處。
- 十七、任一方面表現良好者，由各幹部或導師記優點並期末敘獎。
- 十八、各股長須為班級事務負起領導責任，並有權訂定適當罰則，以督促全班積極參與並執行各項任務，未善盡職責者，導師將予懲處或罷免。
- 十九、恪遵各項校規，違者依校規處置(請參閱南湖高中學生手冊)。
- 二十、導師有權增刪、訂定各項班規與罰則；學生亦有權隨時反應與協商修改。

附件二

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班級幹部名單

學年度： 111(下) 班級： 113

導師簽章：張嘉桓

幹部名稱	座號	姓名
班長 ₁	15	劉薰鴻
副班長 ₁₁	26	陳翰霆
風紀股長 ₃	30	詹少甫
風紀幹事 ₁₃	32	鄭惟駿
學藝股長 ₄	04	余自馨
學藝幹事 ₁₄	11	陳淳恩
服務股長（衛生股長） ₂	34	關又丞
服務幹事 ₁₂	12	游庭岫
環保股長 ₉	21	汪禹丞
環保幹事 ₂₂	31	蔡政寬
總務股長 ₆	28	楊淳翊
總務幹事 ₁₆	10	陳巧蓁
康樂股長（體育股長） ₅	24	陳長毅
康樂幹事 ₁₅	33	謝謙
輔導股長 ₈	25	陳宥宏
圖資股長 ₇	17	羅思淇
設備股長 ₂₉	19	古原亞

附件三

113 各科小老師名單

	1	2	3
國文	15 劉薰鴻	19 古原亞	
英文	01 王盈琦	06 胡家妘	07 張津曼
數學	14 黃愛真		
歷史	17 羅思淇		
地理	02 王禕寧	05 李佳霈	
公民	24 陳長毅		
物理			
化學	02 王禕寧		
生物	25 陳宥宏	33 謝謙	
地科			
美術	02 王禕寧	15 劉薰鴻	
音樂			
體育	30 詹少甫	33 謝謙	
校訂必修			
國防			
健護			
生活科技			
資訊科技			
家政			
生涯規劃	25 陳宥宏		
生命教育	13 黃家稜		
藝術生活			
橙式創意			